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1)

2020年1月17日舉行的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重選及委任董事；

重選監事；

董事退任；

重新委任董事長；

重新委任監事會主席；

委任董事委員會成員；及

重新委任總經理

茲提述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日期為2019年12月3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於本公告另作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天津市天津港保稅區海濱八路35號三樓會議室舉行。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即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59,920,907股，其中包括115,600,907股內資股及44,320,000股H股。

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任何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並無受任何限制，且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合共持有115,600,907股有本公司表決權的股份（約佔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已發行股本總額72.29%）的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遵照中國公司法、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有效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長周善忠先生擔任主席。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下列決議案以記名投票表決方式審議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重選／選舉下列候選人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i)	周善忠先生為執行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ii)	邢城先生為執行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iii)	毛永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iv)	彭沖先生為執行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v)	王小潼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vi)	董光沛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vii)	陳維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viii)	韓曉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115,600,907 (100%)	0 (0%)	0 (0%)
(ix)	楊瑩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重選下列候選人為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i)	薛曉芳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及	115,600,907 (100%)	0 (0%)	0 (0%)
(ii)	邵國永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	115,600,907 (100%)	0 (0%)	0 (0%)
3.	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及監事薪酬。	115,600,907 (100%)	0 (0%)	0 (0%)

附註：有關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該通函。

由於上述全部普通決議案均獲過半數票通過，故有關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點票工作的監票人，並根據本公司收集的已填妥及簽署的投票表格計算得出上述投票表決結果。本公司監事邵國永先生及楊達先生亦參與點票及監票。

重選及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第一屆董事會成員（即周善忠先生、邢城先生、彭沖先生、董光沛女士、韓曉平先生及楊瑩女士）獲重選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以及毛永明先生、王小潼先生及陳維端先生獲選舉及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有關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履歷，請參閱該通函附錄一。

上述董事將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止為期三年。董事的薪酬乃經參考行業的薪金水平並根據有關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實際情況釐定，且載列如下：

	每年薪酬金額 (包括稅項)
周善忠先生	零
邢城先生	零
毛永明先生	零
彭沖先生	零
王小潼先生	零
董光沛女士	零
陳維端先生	人民幣90,000元
韓曉平先生	人民幣90,000元
楊瑩女士	人民幣90,000元

周善忠先生、邢城先生、毛永明先生及彭沖先生並無權利就彼等擔任董事職務獲得任何薪酬，惟彼等有權就其於本公司的其他職務獲得薪酬。

各董事已確認，除該通函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上述董事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有關委任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其他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成立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因此，本公司已符合公司章程第133條的要求。

重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

董事會進一步欣然宣布，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第一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即薛曉芳女士及邵國永先生）獲重選為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楊達先生於本公司先前召開的全體職工大會上獲重選為職工代表監事，並將與股東代表監事共同組成第二屆監事會。

有關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的履歷，請參閱該通函附錄二。

上述監事將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之日起至第二屆監事會屆滿止為期三年。股東代表監事將無權利就彼等擔任監事職務自本公司獲得任何薪酬。楊達先生並無權利就彼擔任職工代表監事職務獲得任何薪酬，惟彼將有權就其於本公司的其他職務獲得薪酬。監事的薪酬乃經參考行業的薪金水平並根據有關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實際情況釐定。

各監事已確認，除該通函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上述監事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有關委任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其他事項。

第一屆董事會董事退任

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于暘先生及劉子斌先生因其各自其他職業發展已分別退任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彼等各自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需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重新委任董事長

董事會進一步欣然宣布，於2020年1月17日，董事會舉行第二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及執行董事周善忠先生已獲重新委任為董事長，直至第二屆董事會的任期屆滿（即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計三年）為止。

重新委任監事會主席

董事會進一步欣然宣布，於2020年1月17日，監事會舉行第二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及股東代表監事薛曉芳女士已獲重新委任為監事會主席，直至第二屆監事會的任期屆滿（即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計三年）為止。

委任董事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進一步欣然宣布，於2020年1月17日，董事會舉行第二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且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各成員均獲一致議決並經釐定如下，自本公告日期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即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計三年）止生效：

審核委員會 陳維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董光沛女士 (非執行董事)
楊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韓曉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毛永明先生 (執行董事)
楊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周善忠先生 (執行董事) (主席)
韓曉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重新委任總經理

董事會進一步欣然宣布，於2020年1月17日，董事會舉行第二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及執行董事邢城先生已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為期三年。

有關邢城先生的履歷，請參閱該通函附錄一。

承董事會命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善忠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2020年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善忠先生、邢城先生、毛永明先生及彭沖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小潼先生及董光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韓曉平先生及楊瑩女士。

* 僅供識別